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17-016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1月23日紧急停牌,2017年1月24日起连续停牌,并于2017年1月2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2017年2月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重大事项构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公司于2017年2月1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停牌期间,公司于2017年2月1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前股东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2017年2月2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2017年2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月22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与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就本次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交易协议等事项开展进一步的沟通和磋商,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28日